管道工程学院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

（修订版）

一、总则

为规范国家奖学金评审工作，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根据《西安石油大学本科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实施细则》（西石大生〔2024〕19号）及《西安石油大学2024-2025学年国家奖学金评审工作通知（2025年）》相关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二、奖励对象、标准及说明

（一）奖励对象

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在校在籍、品学兼优的二年级及以上年级本科生。

（二）奖励标准

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人每年10000元。

（三）其他说明

国家奖学金评审中提交所有获奖、比赛、社会实践、四六级等证明材料，均需在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内。

同一学年内，获得国家奖学金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以同时申请并获得国家助学金，但不能同时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

三、申请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3.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无任何违法、违规及学校学院相关处分;

4.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5.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社会实践、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突出。

（二）具体条件

学习成绩排名位于同年级同专业前 5%（含 5%），且没有不及格科目。上述比例不得四舍五入计算得出，上述成绩排名需把任选课删除后计算。

学习成绩排名未进入前 5%(含 5%)但达到前 30%(含 30%)的学生，如在道德风尚、学术研究、学科竞赛、创新发明、社会实践、社会工作、体育竞赛、艺术展演等某一方面表现特别优秀（参照教财函〔2019〕105 号文第七条规定执行），可申请国家奖学金，但须提交详细的证明材料，所有材料均需经学校审核盖章确认。

四、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

公平、公正、公开原则：评审工作要严格按照评审程序进行，确保评审工作的透明度和公正性。

宁缺毋滥原则：严格按照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确保评审质量，

宁缺毋滥。

（二）评审流程

学生申请：符合条件的学生向本年级辅导员提交书面申请，填写《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年级初审：各年级对学生的基本条件进行审核，如有不符合基本条件的，退回材料并向学生说明情况。

学院评审：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对各班级推荐人选进行资格审核，组织进行现场答辩评审，确定学院拟获奖人选，并进行公示。

学校审核：学院将拟获奖人选名单及申请材料报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对学院报送的材料进行审核，确定学校拟获奖人选，并进行公示。

（三）评审打分标准

评审打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总得分=（平均绩点 × 10+50）×75%+现场答辩情况（满分100分）×25%

现场答辩具体赋分标准如下：

社会实践方面：有相关社会实践并获得优秀得10分，需提供社会实践优秀证明材料，如社会实践获奖证书、优秀社会实践报告等，含寒暑假社会实践，需获得校团委等相关单位的优秀表彰。

创新能力方面：学科竞赛等比赛中获得奖项赋分如下表，需

提供学科竞赛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如有多项获奖的，只按最高项加分:

级别	学科竞赛奖项名称	加分	备注
国家级一等奖	国家级 A 类特等奖、一等奖 国家级 B 类特等奖、一等奖	30	如多人参加比赛并获奖: 1. 三人及三人以上的只计算前三名: 排序第一加分 50%，排序第二加分 30%，排序第三加分 20%，其余不加分; 2. 两人参加的: 排序第一加分 60%，排序第二 40%。
国家级二等奖	国家级 A 类二等奖 国家级 B 类二等奖 国家级 C 类特等奖、一等奖	25	
国家级三等奖	国家级 A 类三等奖 国家级 B 类三等奖 国家级 C 类二等奖	20	
省级一等奖	省级 A 类特等奖、一等奖 省级 B 类特等奖、一等奖	15	
省级二等奖	国家级 C 类三等奖 省级 A 类二等奖 省级 B 类二等奖 省级 C 类特等奖、一等奖	10	
省级三等奖	省级 A 类三等奖 省级 B 类三等奖 省级 C 类二等奖	5	

综合素质方面：通过四级得 3 分，通过六级得 5 分，需提供四六级成绩单；在核心期刊（北大核心、南大核心等以上）以西

安石油大学为单位且第一作者身份发表论文得15分，普通期刊（有正规期刊号）以西安石油大学为单位且第一作者身份发表论文得5分（最多算3篇，以见刊时间为准），需提供论文发表证明材料，如检索证明、论文复印件、期刊封面等。

现场表现：根据现场答辩表现，总分40分，由评委打分后计算平均分。

五、评审工作要求

（一）宣传动员

各年级要全面、深入宣传国家奖学金相关政策，开展政策解读与思想教育，确保每位同学充分知晓评选标准、流程及要求。

（二）材料审核

申请学生需提供如下材料（一律用A4纸打印）:

1.书面申请书，要求不少于800字，排版格式需规范;

2.《2024-2025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3.学生上一学年成绩单，需加盖院系和教务处公章（从教务系统导出的成绩单可不盖教务处公章）;

4.学生上一学年专业排名;

5.学生各类荣誉证书复印件一份，按《2024-2025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中“主要获奖情况”顺序排序。

各年级要严格把关申请条件，对所有申请者的资格条件、申报材料等进行全面核查、细致筛选与精准确认，切实保障评选工作规范开展、有序推进、顺利完成。

（三）评审标准

严格按照学校分配的国家奖学金名额，统筹组织申请、审查与推荐工作，坚持宁缺毋滥原则，确保评审质量。

（四）公示制度

严格执行公示制度，公示时间为 3 个工作日；如有异议，需实名对被公示人进行举报，经查属实的，取消被公示人资格并按学校相关文件严肃处理，从前往后依次递补并重新公示。

本评审办法由管道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